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与香港弗兰德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弗兰德”）于2019年10月29日签署了《〈弗兰德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〉之终止协议》，公司应收回股权转让定金3,450万元整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10）。

上述协议签订后，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手方沟通，催促其退还股权转让款定金，于2019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股权转让定金退款500万元整。

截止到目前，因疫情的影响，公司多次与交易对手方沟通，协商后续股权转让款定金退还事宜，弗兰德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心和先生于2020年2月28日向公司出具《承诺函》，确认股权转让款定金余款2,950万元将在2020年3月15日前全部归还。

公司将督促交易对手方尽快归还剩余股权转让款定金款项，若逾期仍未归还，公司将采取必要的法律手段确保上述款项的收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